

110年度第2季臺南市政府老人福利機構輔導查核情形

填報日期：110年7月13日

編號	機構名稱 (同1家機構於同1季查核2次以上者，請併列)	輔導查核日期	本次查核性質	本年度累計查核次數 (含社政查核)	輔導查核結果應改善事項(如無改善事項，請註明「無」)	主管機關輔導及處分情形(含發文日期、文號、限改期間、處分依據、罰鍰金額及其他輔導內容等；如機構無應改善事項，免填)	機構改善情形(如無改善事項，免勾選)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A、110年度第1季持續列管輔導、追蹤查核之機構

A-1	臺南市私立媽廟老人養護院	109.10.27 (補報109年第4季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次查核	109年第4季應改善事項： 1. 僅提供施作清潔防治害蟲及消毒相片，未有相關紀錄文件。 2. 查無受約束院民之約束同意書。	1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本局於109.10.30南市社老字第1091326628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，並函報改善情形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09.11.11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相關改善資料尚符合規定，本局於109.11.18南市社老字第1091402376號函復同意備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A-2	臺南市私立崇善老人養護中心	109.11.06 (補報109年第4季) 110.01.05 (補報110年第1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110年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： 1. 未隨時保持至少1人護理人員值班。 2. 照顧服務員人力配置不足。 3. 超收費用。 4. 寢室堆放床單及棉被用品。 5. 查無冷藏設備溫度。 6. 膳食檢體保存不完全且未標示餐次日期。 7. 廚房環境雜亂。 8. 藥品勿與膳食簡體共同存放。 9. 住民契約書內容不完備。 10. 查無住民約束同意書。	1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-3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6、47條規定，於109.11.12南市社老字第1091372133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4-10點，於前述函文一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09.12.18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資料，第3、6、10點尚符規定，本局於109.12.24南市社老字第1091568614號函同意備查；針對第1、2、4、5、7、8、9點，本局以前函復將擇期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改善情形。 3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、2、4、5、7、8、9點，本局於110.01.05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1.07南市社老字第1100078527號函完成改善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
A-3	台南市私立慈心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1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： (日間)照顧服務員人力配置不足	1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4.12函報改善情形，本局於110.04.23南市社老字第1100510792函復擇期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改善情形。 2. 後經本局110.05.11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並於110.05.13南市社老字第1100610953號函同意改善完成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A-4	台南市私立慈恩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1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一、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： (日間)照顧服務員人力配置不足 二、110.5.11新增應改善事項： (夜間)未隨時保持至少有我國籍照顧服務員1人上班	1. 針對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4.12函報改善情形，本局於110.04.21南市社老字第1100503787函復擇期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改善情形，後經本局110.05.11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並於110.05.17南市社老字第1100621529號函同意完成改善。 2. 針對110.05.11新增應改善事項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2款規定，於110.05.17南市社老字第1100621529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		06.2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3次查核	未隨時保持至少有我國籍照顧服務員1人上班	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5.31函報改善情形，本局於110.06.07南市社老字第1100717996號函復擇期辦理實地複查，並於110.06.22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6.23南市社老字第1100775100號函同意改善完成。	

A-5	臺南市私立永承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0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一、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： 1. 未置專任業務負責人綜理機構業務。 2. 未置社會工作人員辦理社會工作業務。 3. 日間照顧服務人力不足。 4. 護理站未依設立標準配置設備。 5. 廚房未設置儲藏及冷凍設備。 6. 未配置緊急呼叫系統。 7. 護理人員未佩帶專業證明文件。 8. 1樓部分寢室上鎖，無法確認寢室配置。 9. 堆置雜物(寢室、公共空間、走道及樓梯)影響逃生動線。 10. 食物堆放地面，未善盡食品衛生管理。	1. 針對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第6、7點，該機構於110.04.14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相關改善資料尚符合規定，惟第一項第1-5點、第8、9、10點未檢附相關改善資料，本局於110.04.26南市社老字第1100506721號函復擇期複查。 2. 針對第一項第1-10點，本局於110.05.07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5.12南市社老字第1100594128號函復完成改善。 3. 針對本次(110.05.07)查核新增應改善事項第1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於前述函文併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4. 針對本次(110.05.07)查核新增應改善事項第2、3點，於前述函文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		06.2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3次查核	二、110.05.07新增應改善事項： 1. 未函報工作人員異動。 2. 飲用水清潔紀錄及濾新更換紀錄不確實。 3. 住民外出未填寫請假單，並應有返回機構風險評估紀錄。	1. 該機構針對前次(110.05.07)查核新增應改善事項1-3點，已於110.05.20及110.06.09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相關改善資料尚符合規定，本局於110.06.16南市社老字第1100736157號函復擇期複查。 2. 針對前次(110.05.07)查核新增應改善事項1-3點，本局於110.06.22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6.29南市社老字第1100780298號函復完成改善。	
A-6	台南市私立佑康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110年第1季持續列管事項： 未如實依工作人員執勤情形落實簽到退。	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4.28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相關改善資料尚符合規定，本局於110.05.11南市社老字第1100591856號函復同意備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
B、本季首次聯合稽查之機構

B-1	台南市私立崇善老人養護中心	05.13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護理站未依設立標準配置相關設備。 未隨時保持1名護理人員上班。 日間照顧服務人力不足。 未隨時保持至少1名我國籍照服員上班。 未聘用社工。 冷藏及冷凍溫度未符規定。 走道、梯間地面環境未保持整潔。 廚房環境未保持整潔、食品未妥善保存。 藥品未妥善保存。 未依規定保留膳食檢體。 整合型緊急災害應變機制訂定不完備。 查無住民適應輔導措施紀錄。 查無文康活動紀錄。 住民契約書不完備。 查無住民約束同意書且未有約束監測紀錄。 查有住民僅穿著尿布未著外褲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-5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2款規定，於110.05.13南市社老字第1100595124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6-16點於前述函文一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惟改善期間屆滿，該機構仍未函報改善計畫，本局遂於110.07.07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應改善事項已有改善，並於110.07.12南市社老字第1100822289號函同意改善完成。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B-2	臺南市私立恩欣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11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於排班表註明主任及護理長姓名。 儲藏室使用後請上鎖。 廚房請設置溼度計。 膳食檢體留存份量不足。 查無新進住民社工之適應輔導措施紀錄。 請落實於入住前完成簽約。 抽查約束住民之約束同意書，請應將實際約束部位詳細載明。 請於機構大門口排水溝加蓋紗網，以防蚊蟲滋生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本局於110.05.14南市社老字第1100619354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，並函報改善情形。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5.24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資料尚符規定，本局於110.06.04南市社老字第1100679359號函復同意備查。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
B-3	臺南市私立仁田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11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稽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日間照顧服務員人力配置不足1人。 冷凍設備溫度未符攝氏零下18度以下之規定。 未完整保留膳食檢體。 整合型緊急災害應變計畫，安置處所資料應列入短期安置收容支援協定單位，並有撤離路線圖；短期安置收容支援協定書未填入日期。 新進住民適應輔導措施，僅有入住評估，未有輔導措施紀錄。 使用鼻胃管住民契約第5條應個別敘明鼻胃管收費金額，以區辨各項費用計價金額。 	<p>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於110.05.17南市社老字第1100616246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，並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2-6點，本局於同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</p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		06.1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稽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5.26函報改善情形，第2、3、4、6點經查所附資料尚符規定，本局於110.06.04南市社老字第1100679361號函復完成改善，並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點及第5點，本局將擇期複查確認改善情形。 針對第1點及第5點，本局於110.06.18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6.18南市社老字第1100762100號函復同意完成改善。 	<p>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於110.05.17南市社老字第1100616246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，並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2-6點，本局於同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</p>	
C、本季辦理社政查核之機構							
C-1	台南市私立千慈老人養護中心	04.2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稽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未與住民簽訂契約書。 日間照顧服務人力不足。 未聘用社工。 寢室圍簾未符規定。 住民約束同意書未符規定。 未依約束準則照顧約束住民且未使用合格約束帶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-4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6條第3款、第47條第2款規定，於110.04.23南市社老字第1100508937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5、6點於前述函文一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惟改善期間屆滿，該機構仍未函報改善計畫，本局遂於110.07.02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應改善事項已有改善，本局並於110.07.07南市社老字第1100823891號函同意改善完成。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
C-2	臺南市私立永佳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5.0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p>一、110.05.07查核應改善事項：</p> <p>1. 未置專任業務負責人綜理機構業務。 2. 未置社會工作人員。 3. 日間照顧服務人力不足。 4. 寢室堆置衣物及棉被，未妥適收納於儲存空間。 5. 住民約束未簽定約束同意書。</p> <p>二、110.06.22新增應改善事項：</p> <p>1. 收容非法定照顧對象(腸造瘻口)。 2. 未函報工作人員異動。 3. 限期改善期間新增收容住民。</p>	<p>1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一項第1-3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於110.05.12南市社老字第1100594039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一項第4、5點，本局於前述函文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3. 該機構於110.05.19及110.06.08函報改善情形，針對第一項第1、4點，經查所附相關改善資料尚符規定，惟第一項第2、3、5點未檢附相關改善資料或佐證資料不符，本局於110.06.16南市社老字第110079833號函復擇期複查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</p>
		06.2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	<p>1. 本局於110.06.22辦理實地複查，針對第一項第1-5點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6.30南市社老字第1100794014號函復同意完成改善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二項第1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併於前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應改善事項第二項第2點，本局併於前函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 3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二項第3點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9條規定於110.07.09南市社老字第1100779132號裁處書裁處該機構新臺幣6萬元罰鍰，並限期改善。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(第二項第1-3點未完成改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</p>
C-3	臺南市私立欣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	06.0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<p>1. 護理人員人力配置不足。 2. 住民約束不當(用布綁)。</p>	<p>針對第1點應改善事項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2款規定，於110.06.11南市社老字第1100733983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4日內提報改善計畫並1個月內完成改善；針對第2點應改善事項，於前述函文一併請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。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</p>
		07.0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次查核		<p>1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6.29函報改善情形，經查所附資料，第2點尚符規定，本局於110.07.02南市社老字第1100801855號函同意備查；針對第1點，本局以前函復將擇期辦理實地複查，確認改善情形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第1點，本局於110.07.07辦理實地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7.09南市社老字第1100834864號函同意完成改善。</p>	

C-4	臺南市私立陽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 (養護型)	04.0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次查核	夜間無護理人員執勤。	針對應改善事項，本局依老人福利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於110.04.15南市社老字第1100453459號函請該機構於文到1個月內完成改善，並於文到14天內提改善計畫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未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僅部分改善，於下季持續列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部改善完畢，解除列管。
		05.2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稽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查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查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查核		1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該機構於110.05.04函報人力配置改善情形，本局於110.05.12南市社老字第1100606741號函復同意人事異動(新聘護理人員等)改善情形。 2. 針對應改善事項，本局於110.05.28辦理實地夜間複查，經查該機構確已完成改善，本局於110.06.02南市社老字第1100696275號函復同意完成改善。	
1、截至本季為止，全市計 <u>111</u> 家老人福利機構。 2、本季實施聯合稽查家數計 <u>3</u> 家;又截至本季為止，已累計聯合稽查家數計 <u>5</u> 家(含已歇業機構0家)，未實施聯合稽查家數計 <u>106</u> 家。							
附註：一、本表依據老人福利法第37條第2項規定辦理，每機構每年最少應查核1次。 二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應於每季終了次月20日前填報當季查核情形報署。							
填表人：		業務主管：		機關首長：			